

叶县叶邑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我镇始终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通过政务公开栏、便民服务中心等渠道，及时公布涉及群众利益的政府信息，确保群众能够方便地获取到相关信息。同时，我们还针对重点领域和重要决策进行了深入公开，确保公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2023 年，本镇通过美篇发布 83 条乡镇工作信息。

二、依申请公开

目前，我镇政务公开办公室尚未收到公众、法人或其他组织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我们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受理并处理公众的申请，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合法性和规范性。2023 年本镇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为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和标准化，我镇细化信息公开流程，制定了一套完整的信息公开制度。加强工作推进，积极组织业务人员赴市、县参加政务公开业务培训，提高对政务公开工作认识，增强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提升政务公开信息员队伍素质。2023 年本镇共制发文件 115 个。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在县政府办的指导下，进一步完善了我镇政务公开栏、村务公开栏的建设，在便民服务中心、村级便民服务中心设立了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积极配合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调整重点对财政专项资金、政策解读等栏目进行调整规范，并根据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调整，及时做好信息公开工作。2023 年本镇通过视频号发布信息 46 条，提高了群众的知晓度和参与率。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

一是加强工作考核和责任追究，2023 年我镇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考核，政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水平稳步提升。本年度未发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追究结果情况。二是加强业务培训，积极参加市、县组织的业务培训，熟练掌握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编制和发布，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水平和质量。三是定期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监督评议，接受各单位和群众的社会监督、社会评议，社会群众对我镇信息公开评议结果较好。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问题：在 2023 年的政务公开工作中，按认真按照县政府统一部署认真完成了工作任务，但同时也存在政府信息公开质量不高，内容较随意，有待进一步规范；部分部门配合力度不强，信息收集速度慢，公开不够及时、主动的问题。

(二) 改进情况：针对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问题，2023 年我镇从以下两个方面入手改进：一、加大了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视程度，通过提升政务公开专业队伍的素养加强对政策法规的学习和培训。规范了信息公开的内容和程序，提高了政府信息公开的专业性、准确性和全面性。二、强化了部门间的沟通和协作，建立了有效的信息共享机制。提高了信息收集的速度和公开的及时性。建立了信息反馈渠道，及时回应公众关切，确保信息的公开透明。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